

101年3月5日署授食字第1011900824號公告訂定
101年6月20日署授食字第1011902184號公告修正
102年9月6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公告修正

食品中二氧化硫之檢驗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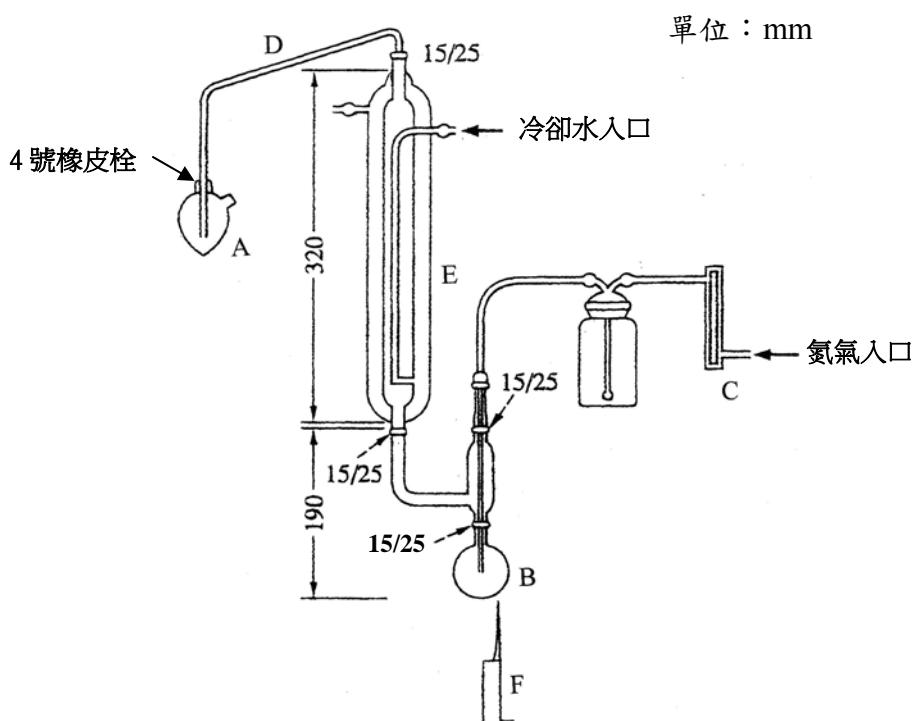
Method of Test for Sulfur Dioxide in Foods

1. 適用範圍：本檢驗方法適用於食品中二氧化硫之檢驗。

2. 檢驗方法：檢體經通氣蒸餾後，以鹼滴定之分析方法。

2.1. 裝置：

2.1.1. 通氣蒸餾裝置(Aeration distillation apparatus)：如圖一。



圖一、通氣蒸餾裝置

A：梨形燒瓶，50 mL，一端口徑可與4號橡皮栓密合，

另一端開放於大氣中。

B：圓底燒瓶，100 mL，磨砂瓶口，瓶頸外徑25 mm，內徑15 mm。

C：氮氣供應瓶，附有流量調節閥。

D：玻璃管，內徑10 mm，連接處須有磨砂部分。

E：雙層冷凝管。

F：本生燈。

101年3月5日署授食字第1011900824號公告訂定
101年6月20日署授食字第1011902184號公告修正
102年9月6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公告修正

2.2. 試藥：甲基紅(methyl red)、亞甲藍(methylene blue)、過氧化氫(30%)、0.01N 氢氧化鈉溶液、磷酸(85%)及乙醇均採用試藥特級；硅酮油(silicon oil)及沸石(boiling chip)均採用試藥級；去離子水(比電阻於 25°C 可達 $18 \text{ M}\Omega \cdot \text{cm}$ 以上)。

2.3. 器具及材料：

2.3.1. 滴定管：25 mL，刻度 0.05 mL。

2.4. 試劑之調製：

2.4.1. 混合指示劑：

稱取甲基紅 0.2 g 及亞甲藍 0.1 g，以乙醇溶解使成 100 mL。

2.4.2. 0.3%過氧化氫溶液：

取過氧化氫 1 mL，加去離子水使成 100 mL，臨用時調製。

2.4.3. 25%磷酸溶液：

取磷酸 29.4 mL，加去離子水使成 100 mL。

2.5. 檢液之調製：

於梨形燒瓶中加入 0.3%過氧化氫溶液 10 mL，加混合指示劑 3 滴至溶液變成紫色，再加入 0.01N 氢氧化鈉溶液 1~2 滴，至溶液顏色呈橄欖綠色後，接上裝置。固狀檢體經細切約 2 mm 以下後，取約 1~5 g，精確稱定，加水 20 mL，液狀檢體取約 20 g，精確稱定，置於圓底燒瓶中，加入乙醇 2 mL、25%磷酸溶液 10 mL、硅酮油 2 滴及沸石數粒，迅速接於裝置上，並調整氮氣流速 0.5~0.6 L/min。以高度 4~5 cm 之微細火焰，加熱 10 分鐘後，卸下梨型燒瓶，玻璃管尖端以少量去離子水洗入梨型燒瓶中，供作檢液。取另一圓底燒瓶，加去離子水^(註) 20 mL、乙醇 2 mL、25%磷酸溶液 10 mL 及沸石數粒，同樣操作，作為空白檢液。

註：本實驗所使用之去離子水須先經脫氣後方能使用。

2.6. 含量測定：

101年3月5日署授食字第1011900824號公告訂定
101年6月20日署授食字第1011902184號公告修正
102年9月6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公告修正

檢液及空白檢液分別以0.01N氫氧化鈉溶液滴定至溶液呈橄欖綠色為止，並依下列計算式求出檢體中二氧化硫之含量(g/kg)：

$$\text{檢體中二氧化硫之含量(g/kg)} = \frac{(C - B) \times f \times 0.32}{W}$$

C：檢液之0.01N氫氧化鈉溶液滴定量(mL)

B：空白檢液之0.01N氫氧化鈉溶液滴定量(mL)

f：0.01N氫氧化鈉溶液之力價

0.32：0.01N氫氧化鈉溶液滴定量1mL = 0.32 mg SO₂

W：取樣分析檢體之重量(g)

附註：

1. 本檢驗方法之檢出限量為0.01 g/kg。
2. 食品中有影響檢驗結果之物質時，應自行探討。